

证券代码：688480

证券简称：赛恩斯

转债代码：118073

转债简称：赛斯转债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赛恩斯

2026 年 10 月

目录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1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议程	3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会议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特制定会议须知如下：

一、为确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达会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等证明文件，经验证后方可出席会议。为保证本次会议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同时也必须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和干扰会议的正常秩序。为保证会议有序进行，股东应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股东出席情况前完成签到。未按时进行参会签到的股东，公司将不做出席会议安排。

四、股东如要求在会议发言，请于会前向会议签到处登记，全部回答问题的环节控制在 30 分钟以内，发言内容应围绕股东会的主要议案。未登记的股东，会议将不做发言安排。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以及根据相关规定不能在股东会上公开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认真地、有针对性地集中回答股东的问题。

五、本次会议审议议案，采取现场记名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股东和授权代理人办理签到手续后，因特殊情况需要在表决前离开会场的，须填好表决票交会议工作人员后离场，以免影响表决结果统计。未填、错填、字

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六、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任律师及公司邀请的其他人员以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七、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八、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的交通、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九、特别提醒：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如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按照会议通知要求提前预约、带好相关证件材料，材料齐全方可参会，请予配合。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0 月 9 日下午 14 点 00 分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2026 年 10 月 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2026 年 10 月 9 日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学士路 388 号公司会议室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高伟荣先生

参加人员：公司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出席人员：董事会全体成员

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

会议议程：

一、会议签到

二、会议开始

- 1、宣布会议开始；
- 2、介绍出席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
- 3、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 4、宣读审议事项表决办法。

三、会议审议议案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表决并统计表决票

1、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进行表决；

2、计票人和监票人填写《表决结果统计表》。

五、会议签字

主持人宣读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董事在会议记录和决议上签字。

六、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七、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一、关于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由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流通上市，新增股份 1,769,92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9,532.6179 万元增加至 9,709.6099 万元，总股本由 95,326,179 股增加至 97,096,099 股。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总工程师一名，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

结合前述公司注册资本及总股本变更、新增总工程师等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532.6179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709.6099 万元。
第十二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第十二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总工程师 。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9532.6179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9532.6179 万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9709.6099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9709.6099 万股。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本次公司章程修订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具体以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结果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具体情况见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赛恩斯环保股份

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为通过。

请股东会审议。

赛恩斯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9 日